

农银汇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0日

重要提示
1.农银汇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已于2026年3月1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511号文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自2026年5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通过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的代销机构公开发售。

4.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自然人;
机构投资者指依法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登记并存续或有关政府

部门批准设立并存续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

合格境外投资者指符合《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期货投资管理办法》(包括其不时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使用来自境外的资金进行境内证券期货投资的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5.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需开立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办理注册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的机构为各代销机构下属代销网点。

6.登记机构(本基金的登记机构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将于开户申请日后的第二日对投资者的开户申请进行确认。投资者的开户申请成功与否及账户信息以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7.本基金的单笔最低认购金额为人民币10元,认购金额不设级差。
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8.投资者在募集期间可多次认购本基金,认购申请一经受理,即不得撤销。
9.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公布后定期认购网点打印认购成交确认凭证。

10.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募集的有关事项和程序予以说明,投资者想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6年5月20日登载在本公司网站(www.abcc-fund.com)上的《农银汇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农银汇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了解本基金募集相关事宜。

11.有关代销机构的代销城市网点、开户及认购细节的安排详见各代销机构相关的业务公告。
12.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65699,021-61096589)和当地代销机构业务咨询电话,对位于未开设代销网点的投资者,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65699,021-61096589),垂询相关事宜。

13.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安排做出调整并公告。
14.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份额享受基金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投资组合风险、操作风险、管理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更服务、成份券停牌或违约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故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基金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得低于人民币0.05元,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净值错误导致基金份额净值低于0.05元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当本基金资产净值低于0.05元且存在连续两个交易日出现时,基金管理人经履行程序后,可以启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前进行特殊处理,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投资业绩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投资者应与基金管理人充分沟通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投资有风险,不能替代储蓄”等投资风险提示,认真投资本基金,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可行的投资方式。但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由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约定发起,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511号文注册。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已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可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bcc-fund.com)披露。

投资人应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其它机构购买和赎回基金,基金代销机构名单详见本公司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一) 开放式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代码
A类份额基金代码:027086
C类份额基金代码:027087

3.基金类别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5.基金存续期限
不定期

6.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7.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股券。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政策性金融债、国债、央行存单、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国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和备选股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或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8.投资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9.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
本基金募集规模上限不超过60亿元。

若本基金在募集期间内一天(含一天)当日募集截止后,基金募集总额超过募集规模上限,本公司将按本次募集并于次日启动程序公告。

若募集期间,本基金累计有效认购资金总额未超过60亿元人民币,则对所有有效认购申请予以确认。若募集期间内一天当日募集截止后,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超过60亿元,则此后一个有效日期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比例确认”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者,之前提交的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

T 日部分确认的计算方法如下:
T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60亿元-募集首日起至T-1日全部有效认购总额)/T 日有效认购

申请总金额
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T日提交的有效的认购申请金额×T日部分确认的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费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认购申请的确认金额不受募集规模最低认购额的限制。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投资者的最终认购申请及认购额的确认情况,以登记机构最终确认结果为准。

10.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和投资价格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初始面值发售。

11.销售渠道及销售地点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直销机构: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具体地址和联系方式见本公告第八)部分或本公司网站。

本次募集期间不开通直销网上交易方式认购本基金。本基金在认购阶段仅开通A类份额在直销中心发售,C类份额不开通直销中心发售。

(2)代销机构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得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和联系方式见本公告第八)部分。
12.募集时间安排与基金合同的生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募集期为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本基金的募集期自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在上述期间,本基金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同时公开发售。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调整募集时间,但最长不超过3个月。
13.基金募集期间,本基金具备下列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办理验资和基金备案手续: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份额认购金额不少于2000万元;本基金募集期间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以决定提前结束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到具备基金备案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如募集期间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30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发生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之一切费用应由各自自行承担。

13.认购方式与费率
(1)认购方式
本基金采取采取金额认购的方式。

(2)认购费率
投资者在通过代销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时支付认购费用;投资者在认购C类基金份额不支付认购费用,而是从该类基金份额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含认购费)	费率
M<100万	0.3%
M≥100万	1000元/笔

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支付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3)基金份额的认购计算
基金A类份额的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金额分段计费,认购申请金额为认购金额(含认购费用)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认购费用如有(如有)后以基金份额初始面值确定。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认购份数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初始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1)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①若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
认购份数=(认购金额+利息)/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②若投资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
(认购申请金额-认购费用)/A类认购费率
净认购金额=认购金额/(1+A类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净认购金额-净认购金额

③若投资者认购A类基金份额,通过其他销售机构认购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费率按每笔A类基金份额的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受理,即不得撤销。

(三)直销中心开户与认购程序
1.注意事项
(1)业务办理时间:公开发售期间每日9:00-16:00(开户业务办理至每日15:00,周六、周日及节假日不营业)。

(2)投资者认购本基金,须开立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账户。本公司直销中心接受办理基金账户的开户申请。

(3)已在我司直销中心成功开立了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如还拟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基金业务,须先在代销机构处开立交易账户。

(4)投资者在开立基金账户的同时,可以办理认购申请。
(5)“名称”“上海合源医疗器械”“控股管理之需要,拟对其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近日,上海合源医疗器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上海合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3D426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邵蔚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04月26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中西路1420弄812号楼201A,201B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气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家政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软件销售;销售辅助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步长制药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证券代码:603858 证券简称:步长制药 公告编号:2026-068

请表及相关资料,投资者也可从本公司的网站(www.abcc-fund.com)上下载有关表格,但必须在办理业务时保证提交的材料与下载文件中所要求的格式一致。

(8)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申请要求,投资者请勿混淆。

2.直销中心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开户
①投资者可到直销中心办理开户手续。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否则由此引起的客户资料错误等资料的错误,由投资者自己承担。

②选择在售直销中心认购的投资者应同时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和交易账户。

③个人投资者: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中国护照、军官证、士兵证、警官证、军队文职人员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指定银行账户的银行卡原件及复印件;
●经办人签署的投资者权益须知;

●若为印章鉴章流程: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直销中心办理开户的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赎回、分红以及认购、申购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入账账户。银行卡是指银行存折、借记卡等。

4)机构投资者:
填写《开放式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并提供以下材料: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主管领导签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主管领导签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主管领导签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主管领导签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主管领导签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在直销中心办理开户的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赎回、分红以及认购、申购资金退款等资金结算入账账户。此账户可为投资者在任一商业银行的存款账户。

5)开户申请得到受理的投资者,可在自申请日(T日)后第二个工作日到直销中心办理基金账户开户手续,任何人不得动用。

注:在办理开户时,投资者须填写风险评估问卷,帮助投资者了解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个人使用个人账户开户风险评估问卷,机构投资者使用机构开户风险评估问卷)。

(2)缴款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应通过汇款等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支行,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或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直销销售账户:

户名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004922004000007030	026210010101762030	300120282600081919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账号	1022000000026	3090000001007	1022000000026

在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务必注意以下事项:
1)投资者在“汇款人”栏中填写的汇款人名称必须与认购申请人名称一致;
2)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中准确填写其在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开户时分配的交易账号;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导致认购失败或资金划转错误由投资者承担;

3)投资者汇款时,应备注“银行柜台人工业务”必须确保完整准确地传递汇款信息,包括汇款人和备注栏内容;

4)投资者汇款金额不得小于申请的认购金额。

(3)认购
①个人投资者认购本基金须提供下列资料:
●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缴款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印鉴;
●加盖银行受理的凭证复印件及复印件。

注:在投资者认购时,投资者须填写风险评估问卷,帮助投资者了解所购买的基金类型是否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符合(个人使用个人账户风险评估问卷,机构投资者使用机构风险评估问卷)。

(3)注意事项
①若投资者认购资金在当日17:00之前未到账本公司指定直销资金账户的,则当日提交的申请无效。申请受理日期(即有效申请日)以资金到账日为准,但投资者应提前提交认购申请。

②基金募集期间,仍存在以下情形的,将导致无效认购:
①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②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③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④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⑤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⑥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⑦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⑧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⑨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⑩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⑪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⑫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⑬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⑭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⑮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⑯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⑰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⑱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⑲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⑳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㉑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㉒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㉓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㉔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㉕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㉖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㉗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㉘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㉙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㉚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㉛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㉜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㉝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㉞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㉟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㊱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㊲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㊳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㊴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㊵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㊶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㊷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㊸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㊹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㊺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㊻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㊼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㊽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㊾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㊿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
投资者认购本基金,但未办理开户手续,导致认购不成功的;